

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管辞职并聘任副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高管辞职情况

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常务副总裁许舒畅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许舒畅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常务副总裁职务，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许舒畅先生的辞职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公司及董事会对许舒畅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聘任副总经理的情况

公司于2024年1月3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董事会同意聘任齐国新先生为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齐国新先生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亦不存在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在禁入期的情况，任职资格合法，聘任程序合规（简历见附件）。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于2024年1月2日召开了2024年第一次会议，全体委员对副总经理候选人的提名、任职资格等情况进行了核查，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经审阅候选人的履历等相关资料，认为齐国新先生具备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历，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处罚的情形。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特此公告。

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5日

附件：简历

齐国新，男，1977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长期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美的集团洗衣机事业部双桶公司总经理、泰禾光电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鑫磊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席制造官。